

商品车公路运输合同补充协议

甲方：重庆久阜泰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上海博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地点：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轩盛路8号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相关规定，本着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现就双方 2025 年签署的商品车公路运输合同编号为：

CQJFTY20250701001（以下简称主合同）中未尽事宜变更如下：

1. 变更以下线路的价格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品牌	始发地	目的地	省份	下游含税 价格	份额
国产宝马	上海	苏州	江苏	344.3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太仓	江苏	308.33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吴江	江苏	344.3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昆山	江苏	300.7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张家港	江苏	398.8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常熟	江苏	366.1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宣城	安徽	518.7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铜陵	安徽	633.15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池州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黄山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淮南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滁州	安徽	600.45	100%

国产宝马	上海	宿州	安徽	889.3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马鞍山	安徽	687.65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芜湖	安徽	562.3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宝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中升之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宝利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市宝之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众国宝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蚌埠	安徽	704.0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阜阳	安徽	845.7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淮北	安徽	791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如皋	江苏	355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海门	江苏	395.53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启东	江苏	486.0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南通	江苏	377.0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西南宝之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众国宝融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众国宝融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安徽宝利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众国宝之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合肥佳和之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安徽	682.20	100%

合同编号：CQJFTY20250701001-1

国产宝马	上海	淮安市	江苏	749.78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连云港市	江苏	834.8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宿迁市	江苏	922.00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徐州市	江苏	1,049.53	100%
国产宝马	上海	盐城市	江苏	595.00	100%

2. 其他条款与主合同一致。

3. 本补充协议有效期为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。

4. 本补充协议为主合同的一部分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5. 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6. 当补充协议内容与主合同以及其他补充协议内容发生冲突时，以此补充协议为准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为合同签署页)

甲方: 重庆久阜泰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(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联系地址: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轩盛路8号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电子邮箱:

年 月 日

乙方: 上海博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(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 李俊

联系地址: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电子邮箱:

年 月 日

